

# 广宁县北市镇横格坑水电站总装机容量 320kW/1 台 发电机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广东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函》（粤环函〔2017〕1945号）等相关要求，2023年3月31日，广宁县北市镇横格坑水电站（以下简称“水电站”）在肇庆市组织召开“广宁县北市镇横格坑水电站总装机容量 320kW/1 台发电机组建设项目（以下简称“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会议邀请了验收监测单位代表、验收咨询单位代表、技术专家出席，与建设单位代表组成验收组（名单见附件）。验收组查阅了《广宁县北市镇横格坑水电站总装机容量 320kW/1 台发电机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下称《报告表》）及其审批意见（宁环函〔2016〕44号）、《广宁县北市镇横格坑水电站总装机容量 320kW/1 台发电机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下称《调查表》）等材料，并察看了现场，经认真讨论与评议，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位于广东省广宁县北市镇深坑村，属引水式径流水电站，电站总装机容量 320kW/1 台，年均发电量为 77 万 kW·h。项目建成后主要建筑包括拦河坝、引水系统、发电厂房、升压站等。

### （二）环保审批情况及建设过程

2016年，水电站委托肇庆市环科所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报告表》，于2016年7月经广宁县环境保护局审批后同意建设，批文号为：宁环函〔2016〕44号。

2016年12月，项目开始建设，至2019年4月竣工，后投入调试运行。至2022年12月，项目运行良好，但一直未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东省小水电清理整改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粤府函〔2021〕163号），项目属于保留类项目。2023年1月，水电站依法开展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手续。

###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200 万元人民币，其中环保投资约 30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 15%。

## 二、工程变动情况

与环评审批情况相比，项目实际工程建成后取消了生活厨房及配套的油烟净化装

验收组签名：

陈兆科 陈家辉 张子龙 李国明 李国明

置。其他建设内容与环评审批情况一致，不涉及重大变动情况。

### 三、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验收组查阅了《调查表》等相关材料，并实地察看了项目现场，已落实的环境保护措施主要包括以下：

#### （一）施工期

项目施工期采取缩小施工作业带，做好水土流失防治及施工作业带修复工作；施工废水经预处理后回用；建筑物采用围挡封闭；控制车辆速度降低扬尘，车辆使用布覆盖避免物料抛洒；施工区域定期洒水降尘；妥善处置及清运废渣；使用低噪声低振动设备等。

#### （二）运行期

项目运行期间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回用于附近的林地淋肥，不排放；噪声通过选用噪音低、振动低的设备，墙体隔音，对发电机采取消声、隔声、减振措施，机房周边种植乔木等措施进行治理；废机油统一收集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统一清运处置。项目在库区设置了生态流量通道并安装了监控仪器，保证泄水满足河段内的水生生态需水量的要求。

### 四、环境保护措施实施效果

根据广东中诺国际检测认证有限公司出具的《广宁县北市镇横格坑水电站总装机容量320kW/1台发电机组建设项目检测报告》（编号：CNT202300449），检测结果表明：

#### （一）废水

项目生活污水处理后污染物pH值、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浓度符合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限值要求。

#### （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各边界昼夜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1类限值要求。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调查及验收检测结果可知：项目施工期采取的生态保护措施及污染防治措施可行有效，环境影响在可接受范围内；运营期主要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得到妥善处置。建设及调试期间未收到周边投诉，对周边环境未造成明显不良影响。

###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签名：

陈兆科 陈宏海 洪志 李朝 李朝

项目根据国家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履行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审批手续和“三同时”制度，主要建设内容和主要污染物的治理措施基本符合环评及其批复文件要求，主要污染物均能实现达标排放，生态保护效果良好，建立了环境保护制度，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标准，验收组同意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七、后续工作

- 1、加强环保措施管理，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及生态环境保护措施持续落实。
- 2、按照自主验收要求，落实竣工环保验收的后续工作。

广宁县北市镇横格坑水电站

2023年3月31日

验收组签名:

陈兆科  
温梅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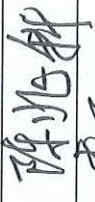
陈云锋

周志

李小明

第 3 页 共 3 页

附件：广宁县北山镇横格坑水电站总装机容量320kW/1台发电机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成员名单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联系方式	备注	签名确认
陈兆科	广宁县北山镇横格坑水电站	总经理	13542966769	建设单位代表	
李湘	肇庆学院	教授	13760012073	技术专家	
钟桂祥	肇庆市肇水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13822617308	技术专家	
张玉兰	原肇庆市环境保护监测站	高级工程师	13929868019	技术专家	
陈家锋	肇庆市环科所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13450170991	验收咨询单位代表	
温桂花	广东中诺国际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技术员	15812901740	验收监测单位代表	